

案 由：請市府迅速打通忠孝東路四段（復興南路至敦化南路）道路以利交通案。

理 由：（如案由）
辦 法：送市府迅速計劃辦理。

審查意見：送市府研究辦理。
議 決：照審查意見通過。

三大提——一八三
工 務：〇七三

提案人：周陳阿春

案 由：請市府早日拓寬和平西路二段一〇四巷至南機場國
理 由：南機場國宅現有二千餘戶，五千餘人，人車往北方
進去，均賴漳州街二一二巷經和平西路二段一〇四
巷至和平西路，惟因上列各巷路面狹窄，人車流量
至為頻繁，尤以上下班時，交通常生阻塞，為求維
護人車交通安全，實有迅速拓寬之必要。

辦 法：送市府迅速辦理。
審查意見：送市府研究辦理。

議 決：照審查意見通過。

三大提——一九八
工 務：〇七四

提案人：陳瑞卿

案 由：請速打通錦州街及吉林路藉促地方發展與疏暢此地
帶交通案。

理 由：一、錦州街僅新生北路邊一小部份未通而妨礙交通
二、吉林路自長春路起未通而影響學童上下課。

辦 法：送市府計劃辦理。
審查意見：送市府研究辦理。

議 決：照審查意見通過。

三大提——一九九
工 務：〇七五

提案人：陳瑞卿

案 由：請速打通民生東路以利交通案。
理 由：一、查民生東路自中山北路至松江路，又敦化路以
東都已打通惟僅松江路至敦化路未打通而不能
連接。
二、民生東路未通部份多為農田需費較少，容易辦
理。俟後困難必增多。
三、打通後可疏南京東路交通。

辦 法：送市府計劃辦理。
審查意見：送市府迅速規劃辦理。

議 決：照審查意見通過。

三大提——一八一
工 務：〇七六

提案人：周陳阿春

案 由：促請市府從速將建國南路自信義路至和平東路段應
即打通，以減少新生南路交通流量而利交通案。

理 由：一、錦州街僅新生北路邊一小部份未通而妨礙交通
二、吉林路自長春路起未通而影響學童上下課。

辦 法：送市府計劃辦理。
審查意見：送市府研究辦理。

議 決：照審查意見通過。